

CB(1)2098/07-08(01)



政府總部
香港下亞厘畢道
中區政府合署

Government Secretariat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Lower Albert Road
Hong Kong

本函檔號 Our Ref. :
來函檔號 Your Ref. :

電話號碼 Tel. No.: 2810 2087
傳真號碼 Fax No.: 2121 1468

香港中區
貝臣道 8 號
立法會大樓
立法會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
委員會秘書
(經辦人：司徒少華女士)

傳真號碼：2869 6794

司徒女士：

立法會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
「在尖沙咀發展露天廣場」計劃

多謝貴秘書處2008年6月27日的電郵，邀請當局就「本土行動」提交的意見書作出回應。我們就有關意見的回應如下。

發展露天廣場的主要目的，是為本地居民和旅客提供一個作消閑用途的公共空間。根據有關的城市規劃及土地用途限制，該地段不可發展作商業用途，而地段內的建築物高度不得超過主水平基準以上15米，或現有建築物的高度，兩者中以數目較大者為準。按公眾諮詢期間收集到的意見，以及城市規劃及土地用途的規限，我們建議將有關的地段發展為地區休憩用地，根據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其建築上蓋面積不可多於10%。擬議的露天廣場，需提供美化園景和座位設施，並有充足的空間，以舉行各式各樣的公眾活動。廣場內亦可提供作露天茶座用途的臨時戶外座位，及其他配套設施如小食小賣亭及旅客諮詢中心等。建議中並沒有包括興建任何商場，或其他供商業用途的建築物。

- 2 -

至於露天廣場日後的管理，雖然我們收集得來的大多數意見認為應由私營機構營運廣場並負責有關開支，但考慮到廣場最終的設計將會影響其設施，我們建議待廣場的設計得以落實後，再考慮廣場的管理模式和提出具體建議。無論露天廣場最終的管理模式如何安排，我們會確保廣場成爲一個暢達開放的休憩空間，免費開放予市民大眾和旅客享用。

爲配合露天廣場的發展，運輸署現正安排在香港文化中心對開的梳士巴利道一段興建一個新迴旋處，目的是方便市民和旅客乘搭巴士或的士往返尖沙咀天星碼頭及尖沙咀海濱，並維持該處一帶的交通暢順。新迴旋處將設多個新巴士站，供乘客上落車。迴旋處中央，亦設有新的士站，可供的士停泊上客及落客，令的士站運作得更有效率。

我們計劃爲露天廣場舉辦公開設計比賽，以擴大創意空間，並按設計比賽勝出的設計興建廣場。我們會在落實露天廣場的設計時，確保公眾的需要和期望獲得充分考慮。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鍾麥雪梅女士  代行)

2008年6月30日